



新华史海镜鉴丛书



中华帝国史

从上古部落到大清王朝

(法) 勒内·格鲁塞/著
张勇/译

新华出版社



新华史海镜鉴丛书



中华帝国史

从上古部落到大清王朝

(法) 勒内·格鲁塞 / 著
张勇 / 译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华帝国史：从上古部落到大清王朝 / (法) 格鲁塞著；张勇译.

—北京：新华出版社，2016.1

ISBN 978-7-5166-2332-9

I. ①中… II. ①格… ②张… III. ①中国历史—通俗读物 IV. ①K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数据核字 (2016) 第026098号

中华帝国史：从上古部落到大清王朝

作 者：[法]勒内·格鲁塞

出 版 人：张百新

选题策划：何江鸿

责任编辑：张 程

责任印制：廖成华

出版发行：新华出版社

地 址：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8号 邮 编：100040

网 址：<http://www.xinhupub.com> <http://press.xinhuanet.com>

经 销：新华书店

购书热线：010-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购书热线：010-63072012

照 排：北京麦莫瑞文化有限公司

印 刷：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160mm × 230mm

印 张：19

字 数：250千字

版 次：2016年3月第一版

印 次：2016年3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978-7-5166-2332-9

定 价：38.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010-63077101

译者序

提起勒内·格鲁塞（1885—1952），中国学界最为熟悉的是他的《草原帝国》《蒙古帝国史》《成吉思汗传》等蒙古史研究专著，格鲁塞术业有专攻，但对中国历史的整体研究也颇有心得。

相比许多历史学家，格鲁塞并没有长期在高校执教的经历，他曾任法国国家博物馆副馆长，后来又担任了吉美博物馆及塞尔努什基博物馆馆长。长期接触和考证丰富的亚洲历史文物，让格鲁塞的历史研究形成了自己的鲜明特色。

1942年，正值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格鲁塞写出了一部关于中国的简要通史《Histoire de la chine》，英文译本为《中华帝国的崛起与辉煌》（The Rise and Splendour of Chinese Empire），本人在翻译此书时，将其命名为《中华帝国史：从上古部落到大清王朝》。

激荡与复兴，展现出了中国历史的两大特点。华夏文明的历史长达五千年，相比世界其他文明古国，它的历史从未中断，尽管也曾经屡次为外族入侵，甚至有蒙古与女真对帝国全境的占领，但中华文明依旧能够生生不息，浴火重生，在周期性的震荡中不断向前发展，终于在康乾盛世时期（1661—1796），达到了传统社会发展的最高峰。

这是一本不到二十万字的简明通史，想要面面俱到既不必要，也不可能。因此，作者根据自己多年的研究心得，撰写出了一部独具特色的通俗读物，它的语言鲜活，文笔生动，即使是没有受过多少历史教育的人，都可以看明白。

本书的特色之一，是重视对文化脉络的解读与分析。这显然与作者职业背景密不可分。我们过去所接触的通史读物，往往过于偏重对政治和经济的研究，而对文化的涉猎做得不够。格鲁塞的著作，显然在这一点上，让我们受益良多。他根据历史发展的脉络，比较详细地解读了中国学术、宗教、诗歌、雕塑、绘画和陶瓷的发展演变，并指出中国过去的伟大，首先就在于其复兴与创新的无穷力量，在于有创造精神的自发性，这些精神反过来造就了商代青铜器的辉煌、庄周的形而上学理论飞跃，以及孟子的超人视角，等等。而中国近代的落后，显然与背离这种传统脱不开干系。

本书的特色之二，是将中国置于世界发展史的大格局中，用相当多笔墨分析中外关系的演变及对中国发展走向的影响。通过对商代文物的研判，中国的丰饶物产，决定了其自给自足的可能性；中国相对封闭的地理环境，造就了其与周边邻居交往的障碍。但中外之间的交流从未停止，每当国力强盛之时，对外经济文化交流也会发展到一个较高水平，横跨两大洲的丝绸之路，就是这种交流的标志。而佛教、伊斯兰教与基督教，也相继传入了中国，并对中国人的生活与中国历史进程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影响。

本书创作于1942年，与其代表作《草原帝国》出版时间相距不远。作为蒙元史研究的权威专家，格鲁塞丝毫不掩饰自己对元朝的好感，以至于用了整整三章来讲述元朝，而对于在中国历史学家看来更重要的明清两朝，他一共也只用了三章篇幅。元朝是一直为我们所忽视与误读的朝代，格鲁塞的分析解读无疑会帮助我们重新认识元朝在中国历史中的地位，重新评估这一伟大朝代。这可以视为本书的第三个特色。

格鲁塞毕生潜心钻研亚洲与中国历史，著述丰厚，取得了很高成就。他从未到过中国，仅有两次造访亚洲的经历，这应该说是一种遗憾，但并

不能成为他研究的掣肘。对于中国史的把握与解读，他显然已经站在了一个极高的平台之上。即使本书已经出版了六十余年，许多观点非但没有过时，反而还有着很强的生命力，今天读来，依旧可以使我们受益良多。

中国历史是独一无二的，但其衰落与发展，并没有违背世界历史发展的大趋势；中华民族是无与伦比的，但正是在与周边民族不断的冲突与交流之中，她才逐步演变到了今天的格局。

是为序。

目 录

第一章	中土	001
第二章	先民的扩张	014
第三章	封建制度与骑士精神	018
第四章	上古先贤	023
第五章	火与剑	034
第六章	中国的恺撒	039
第七章	过渡时期	046
第八章	中华盛世	053
第九章	文人的胜利	061
第十章	丝绸之路	066
第十一章	佛教的启示	079
第十二章	汉帝国的兴与衰	086
第十三章	三国时期	093
第十四章	大入侵	101
第十五章	北魏的艺术	108
第十六章	隋炀帝，天之骄子	114

第十七章	伟大的唐太宗	118
第十八章	唐朝的宫廷大戏	140
第十九章	伟大的时代	147
第二十章	社会危机	168
第二十一章	宋代及其改革问题	174
第二十二章	皇位上的梦想家——宋徽宗	185
第二十三章	风雅生活	190
第二十四章	中华思想的结晶	205
第二十五章	世界征服者	218
第二十六章	忽必烈可汗	226
第二十七章	马可·波罗	242
第二十八章	民族复兴：明朝努力	252
第二十九章	1644 年的大戏	266
第三十章	大清皇帝	273



亚洲文明是“美索不达米亚”^①（Mesopotamia）式大冲积平原的产物，在这些区域，天然肥沃的土壤，激发了人类的农业技能。正如早前西亚的巴比伦文明一样，东亚的中国产生了“中原”文明。

这片大平原，从北方的北京直抵南方的淮河，从西部洛阳的大道，延伸至东部山东的山脊，覆盖面积达到12.5万平方英里^②以上，超过了英格兰与爱尔兰的总和。根据希罗多德^③（Herodotus）的说法，埃及是尼罗河的赠礼；而以同样方式，中原成为了黄河及其支流的馈赠。“在一个相对较近的时期——在地质学家赋予的意义上使用这一用语——这片平原还是一处海湾，浪花冲刷着山西的悬崖绝壁，而如今的山东半岛，彼时还是座海岛。”从远古时期开始，黄河就从更远的西部黄土高原，携带着庞大的泥土冲积层向东奔流，将它们堆积在这一地区，从而创造了一片令人不可思议的肥沃冲积土。作为泥沙沉积物不断积累的结果，海水被阻隔，海岸线则不断地向东后退，这一进程如今仍在继续。因此，年复一年，造成的结果就是：泥浆抬高了黄河河床，沿岸居民不得不一直相应筑高堤坝，以至

① 古希腊对两河流域的称谓，意为“两条河流之间的地方”，两河指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位于今天的伊拉克境内。本书不加说明的均为译者注。

② 约合32.37万平方公里。

③ 希罗多德（约前484—前425），古希腊历史学家，《历史》一书的作者。

于黄河到了入海口附近时，只能在远远高于地平面的水道中奔流；这种境况看似合理实则荒唐，并且极度危险。

再向西越过中原，有大片的黄土梯田绵延，占有面积超过了26万平方英里，那条养分丰富的大河即由此流下。事实上，一种巨大的黄色土层，覆盖了这个丘陵地带。它类似阿尔萨斯黄土，是过去数千年来，被大风堆积起来的黏土、沙粒和石灰岩细粉尘所形成的大片聚合物，并通过侵蚀作用被切割成梯田。大体上说，这是一片与中原同样肥沃、同样适宜农耕的土地

（当时那里并不缺少雨水），是黍稷和小麦^①的集中产地。最后，还有一些广袤地域，从北京到开封，再由开封到南京的周边，在那里，西北的黄土丘陵与中原的冲积土层不知不觉地融合在一起，形成了整个地区中最为肥沃的部分。在这一区域，黍稷与水稻^②的种植结合在了一起。前者适合黄土梯田，而后者更适合于淮河及长江^③流域。

中华文明在这一区域崛起，并与农业发展紧密联系在一起，或者



伏羲女娲交媾图

① 原书注：今天，整个华北几乎都种植黍稷或小麦。山西大约是43%的黍稷，16%的高粱，14%的小麦。而河南、陕西和甘肃则是45%—60%的小麦。

② 原书注：水稻非华北原有，很早时期就肯定在南方有种植，公元前8世纪，它已经被列入五谷之中。

③ 原书注：对于外国人来说，这条河一般称为扬子江，但只有当其流过镇江之后，中国人才如此称呼。长江则是整条河流的通用名称。

更具体地说，是与黍稷生产及后来的水稻种植息息相关。不为人熟知的史前若干世纪中，人们焚烧和清理覆盖西北黄土高原的灌木丛林，排干在东北部中原地带已经占据大片区域的沼泽湿地。《诗经》中的古老民歌赞美了这些劳作：“载芟载柞，其耕泽泽。千耦其耘，徂隰徂畛。”^①以及“楚楚者茨，言抽其棘。自昔何为？我艺黍稷。”^②在因指导这些集体劳动而得到歌颂的神性英雄中，有一位是神农氏，他教会人们焚烧灌木丛及使用锄头；另一位是后稷，即“黍稷之王”。还有一项同等重要的贡献要归功于大禹，他是传说中夏朝的建立者。^③在其排水及挖沟的劳作中，大禹从水中拓展了土地，“让江河退至大海”，并增加了沟渠与水道的数量。

在黄土地区和中原，汉人的祖先从事农业劳动，过着定居生活。这种方式将他们与其他部落区分开来。后者还继续以游牧和打猎为生，要么游荡于陕西和山西北部的辽阔草原上，要么生活在淮河与长江流域的泥泞丛林中。这两类人很可能属于同一种族血统。设想他们存在种族差异，甚至假设后者是某些原始中国人种的移民——有人说来自中亚，都是没有合理依据的；而且这些“野蛮部落”，环绕着远古中原的狭窄领地，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自己注定要采用汉人的生活习惯与思维方式。从古风时代^④末期开始，这些部落逐步抛弃了自己的游牧方式，并转向农耕生活。（在长江下游的游牧部落中，这一转变是自然的。）越南北部同样如此。如果说安南人和他们的近亲芒族人有所不同，是因为安南人成了沿海平原稻田

① 出自《诗·周颂·载芟》。

② 出自《诗·小雅·谷风之什·楚茨》。

③ 西方史学家通常不明确承认夏朝的存在。

④ Archaic Period，也称狩猎游牧时期，是古希腊史采用的分期，通常指公元前8到前6世纪。

的耕作者，而在内陆森林中，芒族人并没有去尝试学习任何农耕方法。

在同一地区里，古风时代的中国农民，生活方式与今人并无多大差别。在大平原上，他们住在土屋之中（砖是后来才使用的），房子通常无法抵抗季风雨冲刷及侵蚀性损坏；而在黄土高原地区，农民则居住于在峭壁一侧挖出的洞穴^①中，如此一来，田地就会悬于农舍之上，而洞穴的通风口有时就会奇怪地通到了耕地中间。养蚕业的历史也很悠久。如果我们能相信《禹贡》（大约公元前7世纪）中所采用的经济地图，那山东及周边地区就很可能一直是“桑树之地”。除此之外，传统上一般认为，神话中“三皇”的第二位，即传说中的黄帝^②，他曾亲自教汉人养蚕抽丝，并用丝织品取代他们由稻草或者野兽皮毛做成的“野蛮”服装。最后，似乎从远古以来，汉人农民就一直从灌木林和沼泽地中开垦土地，为的是自己征服的区域能采用一套精耕农业制度，直到今天，这种制度在其后代中依然有效。有人曾写道：“中国的农业，只不过是大规模的园艺业。”我们可以补充说，在汉人的发祥地，无论是黄土高原还是中原的冲积地，都难以找到真正的林地。无论在哪里发现森林，他们都不会喜欢。华中和华南原本都是林区，汉人花费了很长时间才实现了殖民。他们成为这片土地的主人之后，就有组织地砍伐林地，其数目远远超过了自己直接的燃料需求。他们也无意对山丘做进一步开发，就让它们光秃秃地待在那里。因为，汉人一直是由西北的梯田或东北绵延的大片低地哺育的，他们根本不愿意在高地上生活。如此一来，平原上的黄土就一直发挥着塑造汉人的作用。

没有谁的生活比中国农民更加勤劳辛苦的了。虽然汉人有着坚韧顽

① 即窑洞。

② 原书如此。实际上中国传说中的三皇应为燧人氏、伏羲氏及神农氏，黄帝是五帝之首。



黄帝



炎帝

强、不屈不挠的耐性，黄土高原和中原大地有天然沃土，他们终究还得听任大自然的支配。在饥荒岁月里，黄土地带会受到可怕的饥荒威胁；而在中原，尽管因为有季风雨，旱灾的威胁较小，但黄河会带来洪涝灾害，并引发可怕的流民问题。汉人对他们所称的“河神”，怀着一种迷信式的惧怕，证明了河水沿岸居民对其未驯服的“邻居”心存恐怖。为了安抚河神，汉人习惯于定期献出童男童女作为贡品。这些大片低洼地中林木的缺乏，导致了对水旱灾害的防护不力。当地的农民，相比世界上其他任何地方的同行，都要更加勉强地依赖土地。他们的日常生活，因此受制于季节的变迁。

相比其他任何农业社会，汉人的乡村生活被分成了两个更为明显的不同阶段：从春季到秋季劳作于农田里，随后于冬季守在室内；到了春分时节，冬季数月里一直置放于田间的“禁令牌”被立了起来。还要进行一种最为重要的仪式，即“圣田”的首次耕作，由国王亲自庄重地完成，以为土地“驱神”。春分预示着土地的肥沃，也预言着种族的兴旺。在“燕子回归之日”，冬季被禁止的婚礼，这时候就能恢复进行了。在乡下，“随着初雷乍响”，农家少男少女们聚在一起，唱起情歌，并在田地中交流：

溱与洧，方涣涣兮。^①

士与女，方秉兰兮。

女曰观乎？士曰既且，且往观乎？

洧之外，洵訏且乐。

维士与女，伊其相谑，赠之以勺药。

在秋分时节，庆祝完丰收盛典之后，村民们封闭的冬日生活就开始了，在此期间，妇女们将全部劳作时间都用于纺织。

可以看出，农民的生活模式严格地追随四季循环。中国人最初关于宇宙的概念，特别是将事物分成两大类的最早“分类法”，很可能就源于这种一致性。直到今天，二分法依旧无一例外地支配着中国的所有哲学学派。在人类社会早期，农民生活被严格划分为封闭的冬季时期，此时女性的工作占主导地位（它是纺织者的季节）；以及农业劳作时期，主要由男性来承担。根据类似的区分方法，万事万物都可以划分为两种性质或状态：阴，与阴影、寒冷、收缩、潮湿及女性相一致；而阳，则与明亮、炎热、扩张、干燥及男性相对应。这两种原理，就像它们似乎要模仿的季节阶段一样相互对立，同时又相互变更、相互作用并相互转化。两者之间的相互依存，亦或负责它们交替与变化的规则，就是宇宙和社会的秩序。如果按照中国人的说法，它就是“道”——这个中心概念，构成了之后一切哲学学说的主旨。

原始的中国宗教，其最初的目的就是确保四季循环与农业生活的周期相一致，或者，就像后来所说的，天人合一。仙界的秩序由皇天——也被

^① 出自《诗·郑风·溱洧》。

称为上帝——来维护，他住在大熊星座。人类秩序以同样方式由国王来保证，为达到这一目的，他被授予“上天之指令”（天命），并让自己成为了“天子”。为管理农事而调整历法，用必要的祭品及与至高皇天相协调的仪式活动，来庆祝四季的到来，都是国王的职责。在其最高祭司的角色中，国王的首要义务就是主持迎接新年的典礼，通过献上一头作为燔祭的红色公牛，向皇天祈求春天到来。紧接着就是耕作圣田，这是农业劳作开始的信号。在夏季的第二个月，国王要再次进行献祭兼带求雨，如果没有成功，随之而来的就是处决所有的巫师和巫婆。这些人将被活活烧死，因为他们的咒语被证明是无效的。最后，在冬季即将到来之时，国王要主持弃田仪式，随后带着祭品返回冬季的住所（与古罗马的Suovetaurilia仪式类似），此次的牺牲品是一头黑色公牛。贡品是献给“日神”的，接下来的另一次祭祀，就是向祖先献礼了。丰收庆典是所有仪式中最重要中的一个，它的举行标志着一个周期的结束。所有民众都要加入到普天同庆中来，欢歌畅饮。在每个季节，国王都要穿上适合季节“方位”的服装；冬季穿着黑色，春季穿绿色，夏季穿红色，冬天则穿白色：这些都是他在行使首席祭司职责时所穿着的宗教袍服。在其多种岗位上，他都有一个完整的占卜者及魔法师“团队”来协助——后者在早期中国哲学的潜心研究中所起的作用，我们将在稍后解读。

除了这种“季节循环”之外，还有“祖先循环”，如今全体中国百姓对此都习以为常了，但在远古时期，只限于贵族阶层参与。事实上，只是那些出于种种理由，被祖先附体的贵族才能循环，因为仅有这一阶层才拥有可以复活的灵魂。实际上，他们拥有两个灵魂，一个纯粹是动物的散发物，注定要变成一种鬼魂，围绕着尸体盘旋；另一种是精神上的灵魂，死后以神怪的形式升上天空，但只有当其实体被后代的葬礼祭品滋养时方能存在。这种“祖先崇拜”本质上与日常的或季节的供奉相关，祭品能让

死者参加到家庭生活之中，他（她）由其牌位来代表。就其起源来说，土地神的崇拜，在原初时期为树木或者粗石所代表，同样与这种领主信仰有关。这类神是最早的地域性神明，既凶猛又残忍。“土地神喜欢血腥，”马伯乐^① (Henri Maspero) 评论道，“向他献祭时，要先用牺牲品的鲜血涂抹他的石碑。祭品通常是一头公牛，但如果用人来做祭，他也并非不喜欢。”

在这段原初时光中，我们发现了一个农业社会。人们生活在中原和黄土沉积层的交汇之处，致力于清理这片原始中国家领土上的树下灌木丛。这是一个有贵族阶层和君主制度的社会。那些战争领袖的存在，证明了汉族农民们不得不生活在这样一种状态下：他们要经常警惕地提防自己周边的半游牧猎人部落。



尧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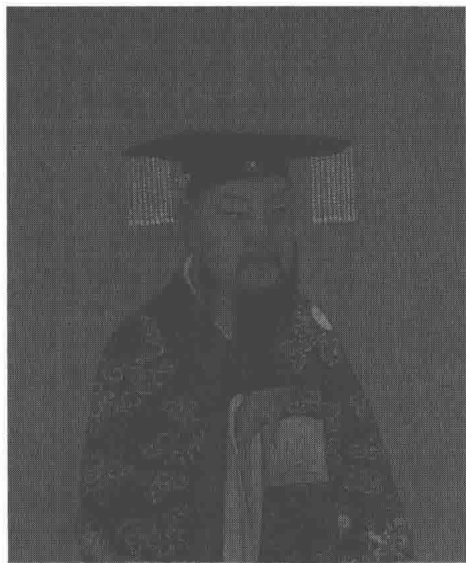
舜帝

这个农业社会中，农民辛勤劳作所积累起来的财富，很快在社会结构顶端造就了一个奢侈政权。尽管事实上，我们对最早的王朝——夏的

^① 马伯乐 (1883—1945)，法国汉学家。

政治史一无所知，但这个远古时代人们所使用的器皿，近来的考古发现给我们指出了某些迹象。而关于第二个王朝——商朝（前1558—前1046），在最近七年中，考古学则为我们提供了大量意想不到的发现。

可以追溯到夏朝的最早考古发掘，出土了一件装潢粗糙的陶器，以所谓的“篦纹”样式修饰。这是一种在俄罗斯欧洲部分普遍使用的风格，在公元前2000年到前1500



商汤王真像

年间相当出名，它的发现也许显示，那时两个大洲之间已经有一定程度的联系了。^①接着是彩绘器皿的出土。近来在河南省仰韶和秦王寨的村落中，发现了一些砖红色的陶罐，上面绘有一种生机勃勃、很有灵气的装饰图案，包括几组让人意想不到的波纹、三角、斑点交叉线及带有睫毛的眼睛。这些仰韶陶器出现在大约公元前1700年，这个年代相当于夏朝的第二阶段。

半山陶器，得名于甘肃省内的一个地点，1921年起开始发掘，其年代为公元前1500至前1400年间，或根据某些观点，是公元前1400至前1300年，因此相当于商朝的第一阶段。这些器皿是真正的艺术品，有红黑两色

① 原书注：我们应当特别注意最近在河南北端安阳附近的后岗村发现的雕刻及绘制陶器，装饰有平行线和简单的方格图案。还有侯家庄附近发现的陶器，装饰有须根及编织物的痕迹。这两批文物也许都可以追溯到夏朝初期。（吴金鼎：《中国史前陶器》，1938年）